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WC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崇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9)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崇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八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上述中期業績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利潤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46,141	400,694
銷售成本		(124,652)	(381,142)
毛利		21,489	19,552
其他收入		4,461	3,641
銷售及分銷成本		(4,813)	(18,924)
行政開支		(18,763)	(33,679)
其他經營收入		350	3,812
財務成本		(1,678)	(1,452)
分攤聯營公司虧損		-	(3,997)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1,046	(31,047)
稅項	5	(228)	31
期內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 溢利／(虧損)		818	(31,016)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6	0.18港仙	(6.96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	818	(31,016)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59	7,964
現金流量對沖	-	(2,123)
與其他全面收入有關之所得稅	-	-
其他全面收入，經扣除稅項	59	5,841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877</u>	<u>(25,17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4,291	168,909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按金		2,232	2,015
預付土地補價		9,667	9,80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其他無形資產		600	600
應收貸款		305	395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77,095</u>	<u>181,724</u>
流動資產			
存貨		80,147	103,706
預付土地補價		270	265
應收貿易款項	7	36,492	60,0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599	16,617
應收貸款		180	18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2,291	21,447
流動資產總值		<u>154,979</u>	<u>202,24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8	50,640	97,6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債項		28,729	35,937
衍生金融工具	9	-	349
附息銀行貸款		81,827	79,412
應付稅項		887	1,512
流動負債總值		<u>162,083</u>	<u>214,883</u>
流動負債淨值		<u>(7,104)</u>	<u>(12,63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69,991	169,09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843	1,819
非流動負債總值		<u>1,843</u>	<u>1,819</u>
資產淨值		<u><u>168,148</u></u>	<u><u>167,271</u></u>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44,543	44,543
儲備		123,605	122,728
權益總額		<u>168,148</u>	<u>167,271</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載列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除下文附註2所述者外，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一致。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連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分開呈列財務 報表－投資於一間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 聯營公司之成本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歸屬條件及註銷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 披露－有關金融工具之改進披露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可沽售金融工具及 清盤時產生之責任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建築房地產之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於海外業務淨投資之對沖

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導致新或經修訂之披露事項則除外。於本會計期間，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訂準則及詮釋之影響，惟此階段未能說明新訂準則及詮釋是否對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a) 按經營分類劃分之收益

本集團僅擁有一個從事玩具製造及貿易之須報告分類。收益及除稅前溢利為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兩項主要指標。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須報告分類之收益。

	綜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玩具製造及貿易之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u>146,141</u>	<u>400,694</u>

(b) 按地理位置劃分之收益

本集團將收益歸屬至其客戶所處之位置。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地區分類之收益資料。

	美國及加拿大		日本及其他		香港及中國大陸地區		綜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玩具製造及貿易 之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u>100,843</u>	<u>324,453</u>	<u>43,939</u>	<u>67,525</u>	<u>1,359</u>	<u>8,716</u>	<u>146,141</u>	<u>400,694</u>

(c) 按主要客戶劃分之收益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主要客戶劃分之收益資料。

	綜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一大客戶	62,524	163,735
第二大客戶	43,871	134,283
第三大客戶	35,393	65,703
其他**	4,353	36,973
合計	<u>146,141</u>	<u>400,694</u>

** 該等金額包括所有其他客戶（彼等各自佔總收益之金額低於10%）之款項總額。

(d) 按地理位置劃分之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流動資產分別為177,095,000港元及181,724,000港元，該等資產均位於香港及中國大陸地區。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經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存貨成本	117,115	376,912
陳舊存貨撥備	7,537	4,230
折舊***	5,562	5,853
確認預付土地補價	135	1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淨額	55	—
利息收入	(28)	(118)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收益（淨額）	<u>(349)</u>	<u>(2,195)</u>

*** 折舊中2,27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566,000港元）亦計入「出售存貨成本」內。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零八年：16.5%）作出撥備。

一間於中國大陸經營之附屬公司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期內該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地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 香港	15	17
— 中國大陸	189	922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 香港	—	(1,087)
	<u>204</u>	<u>(148)</u>
遞延所得稅		
— 中國大陸	24	117
期內稅項開支／(抵免) 總額	<u>228</u>	<u>(31)</u>

6.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81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31,016,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45,430,000股（二零零八年：445,430,000股）計算。由於呈報之兩個期間內並無攤薄因素，因此並無披露每股攤薄虧損。

7.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51,476	75,018
減值	<u>(14,984)</u>	<u>(14,984)</u>
	<u>36,492</u>	<u>60,034</u>

本集團與其客戶乃主要按信貸方式訂立貿易條款，而信貸期一般介乎14至90天。應收貿易款項均無需計算利息。

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中包括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金額14,98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984,000港元），須按本集團主要客戶所獲提供相若之信貸期償還。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預計將不可收回及已作出減值撥備14,98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984,000港元）。該聯營公司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起正在進行債權人自動清盤。

於結算日，因銷售貨品而產生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依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後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天	26,714	41,328
31至90天	6,461	16,163
超過90天	3,317	2,543
	<u>36,492</u>	<u>60,034</u>

8. 應付貿易款項

於結算日，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依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天	24,503	34,466
31至90天	16,387	39,210
超過90天	9,750	23,997
	<u>50,640</u>	<u>97,673</u>

應付貿易款項均無需計算利息。

9.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遠期貨幣合約 — 持作交易	—	349

10.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已(i)與大福證券有限公司訂立配售協議及(ii)與正美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建議發行總本金額最多2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按初步換股價每股0.38港元轉換為最多657,894,736股本公司每股0.10港元之股份。作為發行該等可換股債券之先決條件，建議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增至700,000,000港元（分為7,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本公司將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尋求股東批准（其中包括）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及增加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正美有限公司因收購本公司300,000,000股股份而成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大福證券有限公司現正代表正美有限公司根據收購及合併守則第26.1條就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包括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一日發行之新股份而正美有限公司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者除外）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收購建議。收購建議文件連同接納表格已寄發予本公司股東。董事會現就回應收購建議文件編製被收購方董事會通函，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一日，本公司根據其與結好證券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訂立配售協議發行89,084,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42,600,000港元。本公司計劃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一般營運資金及日後出現之合適投資機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下降64%至146,141,000港元。同期，毛利增加至21,48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9,552,000港元）。儘管營業額大幅下降，但由於經常費用得到有效控制，原材料價格下跌及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起中國大陸出口退稅率從11%提高至14%，本集團依然能夠保持穩健之毛利率。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成本降至4,81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8,924,000港元），而行政開支下降至18,76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3,679,000港元）。該等開支下降乃營業額下降及於二零零八年底大幅削減成本之結果。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現正處於債權人自動清盤階段，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已於二零零八年悉數減值。因此，本年度概無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基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81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虧損31,016,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合共為32,29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447,000港元），及銀行借貸為81,82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412,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為7,10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634,000港元），當中流動資產為154,97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2,249,000港元），流動負債為162,08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4,883,000港元），相當於流動比率為0.96（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4）。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減少乃由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業務活動減少所致。

本集團以銀行融資及股東資金為其營運融資。本集團努力將其資本負債比率保持在75%以下及流動資產比率保持在1左右，以提高其抵禦流動資金及營運風險之能力。資本負債比率（定義為債項淨額除以資本及債項淨額）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計算結果如下：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付息銀行貸款	81,827	79,412
應付貿易款項	50,640	97,6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債項	28,729	35,937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32,291)</u>	<u>(21,447)</u>
債項淨額	<u>128,905</u>	<u>191,575</u>
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u>168,148</u>	<u>167,271</u>
資本及債項淨額	<u><u>297,053</u></u>	<u><u>358,846</u></u>
資本負債比率	<u><u>43%</u></u>	<u><u>53%</u></u>

本集團面對人民幣匯兌波動之重大風險，倘預期有重大波動，本集團將透過遠期外匯合約開始對沖其風險。倘預期影響屬於重大時，本集團亦將考慮對沖其利率波動風險。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業務回顧及前景

透過二零零八年底展開有關控制成本、減少存貨及改善經營效率方面之積極努力，本集團於經歷連續兩年嚴重虧損後成功扭虧。本集團邊際利潤之提高亦得益於全球經濟衰退環境下原材料成本大降以及勞工成本和人民幣對美元停止上升。儘管營業額大幅下跌，本集團依然得以實現從二零零八年全年虧損84,274,000港元轉為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略有盈利818,000港元。

展望未來，預計營業額將於第三季度上升，但由於零售商對消費者信心及經濟恢復步伐看法審慎，預料第四季度及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營業額將放緩。本集團樂觀相信，隨著經濟復甦步伐加快，二零一零年的銷售額應會上升。

經歷二零零七年Mattel Inc.全球玩具回收事件後及玩具業之持續發展，本集團認為這是難得之機會以鞏固其主要玩具生產商之地位。回收事件後，全球玩具行業之監管程度提高至空前水平，美國政府及主要零售商提出了更加嚴格之質量標準。事態發展對大型及聲譽良好之製造商有利，因為隨著新規例實施，加上經濟衰退導致信貸收縮及銷售下滑，不少中國內地小型玩具生產商被淘汰，同時買家亦希望通過更具實力的供應商來降低風險。

基於這一點，本集團將繼續為提升質量而投放資源，並計劃擴大內部實驗室以加強對重金屬及有毒元素之測試，從而滿足新法規及條例帶來之持續要求。本集團已向中國政府專責產品安全當局申請認證。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升級其設備及設施，以提高效率及確保符合當前安全及環保標準。

本集團相信，在設施上持續投資是製造業賴以成功及長期立足之關鍵。本集團現正評估兩個選擇方案，其一是將其位於中山之部份生產場地改建成現代化多層生產設施，其二是於廣東省外勞工成本更具競爭力之地區另外選址。

鑒於上述理由，誠如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0「結算日後事項」一節所述，本公司已訂立配售及認購可換股債券協議並配售新股份，以改善其營運資金狀況，為產能擴充及其他資產置換及在日後可能出現之投資機會提供資金。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信貸向一家銀行提供22,7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100,000港元）之公司擔保。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銀行信貸額13,22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696,000港元）被該等附屬公司動用。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就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抵押賬面淨值141,294,000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220,000港元）。

僱員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旗下於香港及中國大陸之員工共有約5,900名（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00名）。本集團為僱員提供之薪酬待遇大致參照業內慣例、個人表現、履歷及經驗而釐定。此外，酌情獎金及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之購股權亦按本集團之業績及員工之個別表現而授予合資格員工。本集團同時為員工提供外間培訓津貼，以增強本集團之競爭力。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深知保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對加強本公司管理及維護整體股東權益的重要性。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董事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張欣女士 (主席)

張敏女士

許國柱先生 (行政總裁)

岑樂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慧虹女士

林仟豐先生

謝匯堅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欣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一日

* 僅供識別